

# 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一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2 月 28 日，宝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新疆新能源分公司主持召开了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宝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新疆新能源分公司、验收编制单位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和技术专家（验收组名单附后）。建设单位报告了本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编制单位汇报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工作组根据《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八钢厂区内，项目行政规划隶属乌鲁木齐市管辖，项目区中心坐标东经 87 度 17 分 35.254 秒，北纬 43 度 49 分 52.301 秒。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搬迁原有制氧机组设备，建设 1 套 2.2 万 m<sup>3</sup>/h 制氧机组，包括液氧提纯装置、液氧贮槽、贫氮氩贮槽、液氩储槽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 （1）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过程

2023 年 9 月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取得了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文件《关于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乌环评（经）审〔2023〕21

号)。

### (2) 项目建设过程

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开始建设，于 2024 年 6 月建成调试、运行。

### (3)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过程

宝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新疆新能源分公司 2025 年 1 月委托我单位对“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一期)”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派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踏勘，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监测及调查，结合相关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阶段拟定总投资 15909 万元，实际总投资 14100 万元，设计环保投资 245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35.83 万元，设计环保投资占比 1.624%，实际环保投资占比 0.96%。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一期)整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措施，不含取厂房、30m<sup>3</sup>贫氮氩储罐、30m<sup>3</sup>液氧储罐、气体粗制模块。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乌环评(经)审〔2023〕21 号)以及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具体工程内容发生变动如下：

主体工程中制取厂房未建设；储运工程中 1 座 30m<sup>3</sup>贫氮氩储罐、1 座

30m<sup>3</sup>液氧储罐、气体粗制模块未建设。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不构成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 (二)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八钢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回用,全厂零排放。

#### (三) 噪声

运营期已采取隔音罩、厂房屏蔽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 (四) 固废

本项目运营至今,尚未产生废滤芯、废分子筛,待产生在设备检修维护时由供应商直接回收,不在厂区内贮存。临时检修废机油,送至东侧50m能源环保部南区制氧作业区危废暂存点,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项目变压器设备配套建设1座事故油池,用以收集变压器油。

#### (五) 环境风险防范

建设项目严格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为:650103-2018-096-H(2024.10.18修订)。于2024年10月28日在乌鲁木齐市环境应急中心(乌鲁木齐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备案。

#### (六) 排污许可

已按申请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650106MAC7A4PBXX001Y(有效期2024年7月25日至2029年7月24日)

#### (七) 环境投诉及处罚情况

项目自环评批复至验收期间，未发生环境投诉，未受到环境处罚。

#### 四、验收监测结论

噪声监测结果显示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 五、验收结论

搬迁利旧拜城 2.2 万 Nm<sup>3</sup>/h 制氧机组工程项目（一期）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监测结果表明噪声能够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和应急措施均已落实，具备了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经验收组评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对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检修，减少设备运行故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日常运行过程中，加强巡检和防护，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

验收组长：

验收组成员：

2025 年 2 月 28 日